

天津长荣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天津长荣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按照相关法律程序进行监事会换届选举。

公司于2023年05月06日召开了第五届监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公司监事会提名蔡连成先生、董浩先生为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上述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其中非职工代表监事2名，职工代表监事1名。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非职工代表监事经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产生后，与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第六届监事会。为确保监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监事就任前，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仍将继续按照法律、行政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监事职务。

特此公告

天津长荣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3年05月07日

附件：

公司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

蔡连成，男，1953 年出生，新加坡国籍。历任宝隆洋行总经理，海德堡新加坡有限公司董事经理，海德堡（中国）有限公司首席执行官，天津长荣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裁。现任天津长荣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

截至本议案出具日，蔡连成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最近三年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有关法律、法规、深圳证券交易所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所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董浩，男，1971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历任山东鲁烟莱州印务有限公司总经理，天津长荣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烟草事业部总经理。现任鸿华视像（天津）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长荣华鑫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监事，天津小蜜蜂物业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天津长荣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截至本议案出具日，董浩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94,800 股，持股比例为 0.02%，除在公司实际控制人李莉女士通过天津名轩投资有限公司间接控制的天津小蜜蜂物业管理有限公司担任执行董事外，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最近三年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有关法律、法规、深圳证券交易所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3 条所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